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六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六三**一会议

2011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五上午 10 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奥格武夫人	(尼日利亚)
成员: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巴尔巴利奇先生
	巴西	维奥蒂夫人
	中国	王民先生
	哥伦比亚	奥索里奥先生
	法国	阿罗德先生
	加蓬	梅索尼先生
	德国	维蒂希先生
	印度	库马尔先生
	黎巴嫩	萨拉姆先生
	葡萄牙	瓦斯·帕托先生
	俄罗斯联邦	茹科夫先生
	南非	桑库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帕勒姆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德劳伦蒂斯先生

议程项目

有关海地的问题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的报告 (S/2011/540)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

11-54538 (C)



请回收

上午 10 时 1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有关海地的问题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的报告
(S/2011/540)

主席(以英语发言): 按照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 我邀请阿根廷、加拿大、危地马拉、海地、秘鲁、西班牙和乌拉圭等国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 S/2011/637, 其中载有阿根廷、巴西、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法国、危地马拉、秘鲁、西班牙、美利坚合众国及乌拉圭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案文。

我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 S/2011/540, 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的报告。

我的理解是, 安理会现在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我现在就把这项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中国、哥伦比亚、法国、加蓬、德国、印度、黎巴嫩、尼日利亚、葡萄牙、俄罗斯联邦、南非、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 有 15 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 成为第 2012(2011)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安理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上午 10 时 15 分散会。